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4/2/21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2024/2/20~2025/2/19
预计回购金额	5,000万元~10,000万元
回购价格上限	5.55 元/股
回购用途	□减少注册资本
	√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
	□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
	□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实际回购股数	1,147 万股
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0.77%
实际回购金额	5,007.75万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3.84 元/股~5.44 元/股

一、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

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4年2月20日召开第 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方案的议案》, 同意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5,000 万元(含) 且不超过人民币 10,000 万元(含)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,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 币 5.6 元/股(含本数),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 内,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。若公司未能在发布回购结果暨股 份变动公告后 3 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,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在履行相关 法律程序后予以注销。

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 于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,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 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数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5 元(含税),不送红股,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鉴于此,公司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 5.60 元/股调整为不超过 5.55 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1 日、2024 年 2 月 24 日、2024 年 1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 sse. com. cn)上披露的《浙文互联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》(临 2024-009)、《浙文互联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(临 2024-011)、《浙文互联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》(临 2024-077)。

二、回购实施情况

- (一) 2024年3月8日,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,并于2024年3月11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浙文互联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》(临2024-019)。
- (二)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1,147 万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0.77%,回购最高价格为 5.44 元/股,回购最低价格为 3.84 元/股,回购均价为 4.37 元/股,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5,007.75 万元(不含印花税、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)。
- (三)本次股份回购过程中,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回购股份,符合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规定及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内容。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,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。
- (四)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等产生重大 影响。本次股份回购完成后,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,回购后公司的股权 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,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。

三、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

2024年2月21日,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,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

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上披露的《浙文互联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》(临 2024-009)。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,公司董监高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四、股份变动表

本次股份回购前后,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:

股份类别	回购前		回购完成后	
双切矢剂	股份数量(股)	比例 (%)	股份数量(股)	比例 (%)
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	164, 948, 453	11.09	164, 948, 453	11.09
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	1, 322, 425, 609	88. 91	1, 322, 425, 609	88. 91
其中:回购专用证券账户	0	0	11, 470, 000. 00	0.77
股份总数	1, 487, 374, 062	100.00	1, 487, 374, 062	100.00

备注: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 sse. com. cn)上披露《浙文互联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》(临 2025-007),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64,948,453 股股份将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上市流通。

五、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

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 1,147 万股,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。

根据回购股份方案,本次回购的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 或者股权激励。若公司未能在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 3 年内使用完毕已 回购股份,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在履行相关法律程序后予以注销。后续,公 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,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0日